

关于《宽投和光量化对冲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补充协议
(1)》

生效通知

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：

《宽投和光量化对冲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补充协议（1）》（以下简称“本补充协议”）涉及的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、基金管理人、基金托管人均已完成签署。经我公司审核确认，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签章均真实、完整、准确、有效，签署过程合法合规，我公司就本补充协议生效日已通知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。本补充协议的生效日为【2023】年【4】月【11】日。

特此告知！

管理人：【上海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】（公章）

日期： 2023 年 4 月 10 日

